强化人大监督 护航国有资产安全高效运行

■ 张 艺（贵州）

国有资产是保障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保障人民利益的重要物质基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更是保障行政机关有效履职、提升公共服务能力的关键支撑。管好用好这份沉甸甸的“家底”是对人民的庄严承诺。贵州省盘州市人大常委会作为监督机关，始终坚持问题导向，依法履行监督职能，推动国有资产规范管理、高效使用，确保国有资产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

立根铸魂担使命 固本强基明方向

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监督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重要职责，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具体体现。盘州市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强化国有资产监督摆在突出位置，深刻认识“管好国有资产就是管好人民共同财富”的政治意义，将监督工作与推动高质量发展、增进民生福祉紧密结合。一是强化思想引领。深入学习贯彻《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等法规，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克服“重资金轻资产、重购置轻管理”倾向，把国有资产监管纳入法治化轨道。二是突出监督重点。聚焦教育、医疗、基础设施等民生领域国有资产，推动资产配置向公共服务倾斜，以监督实效保障群众共享发展成果。三是压实监督责任。建立常委会统一领导、预工委牵头、各专委会协同的监督机制，形成“调研—审议—整改—跟踪”全链条监督闭环，确保监督不走过场、取得实效。

靶向施策疏堵点 推动问题真解决

针对资产管理基础薄弱、机制不健全、处置不规范等问题，人大监督必须坚持问题导向，靶向发力，推动问题从根源上解决。一是紧盯“账实不符”问题，推动管理基础提质。督促政府开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家底”清查，重点解决房产土地权属不清、新增资产未入账、损毁资产长期挂账等历史遗留问题。加强对公共基础设施、文物文化资产等特殊资产的统计核算监督，推动明确入账范围、规范会计计量，确保资产数据“账账相符、账表相符、账实相符”。二是紧盯“机制短板”问题，推动制度体系完善。以《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为遵循，监督政府加快修订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环节实施细则，健全“财政—主管部门—使用单位”分层管理机制。重点推动预算管理与资产管理有机衔接，督促将资产存量作为预算配置的重要依据，从源头上遏制“盲目购置、闲置浪费”现象，构建“配置科学、使用高效、处置规范”的全链条管理制度。三是紧盯“处置不规范”问题，强化重点环节监管。聚焦资产出租、处置等高风险环节，监督政府严格执行评估、审批、公开交易制度，对未按规定出租、长期闲置、低效运转资产开展专项检查，推动建立“阳光处置”机制。督促完善公物仓制度，扩大资产统筹调剂范围，提高资产周转率，杜绝“重购置、轻盘活”现象。四是紧盯“历史遗留”问题，加快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针对已交付使用未转固项目，监督政府建立“项目清单+责任清单+时限清单”，明确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市住建局等部门职责，推动限期办理竣工决算、资产交付。对因土地、资金、手续等问题长期未转固的项目，督促制定专项方案分类施策，确保资产价值真实、管理规范。

数智赋能精监控 闭环监督提质效

面对国有资产管理范围广、专业性强的特点，必须创新监督方式，以数字化赋能、全过程跟踪、多元化参与提升监督质效。一是推动“数字监督”赋能。督促政府整合财政、机关事务等资产管理系统数据，打破“信息孤岛”，建立全口径国有资产数据库。依托数据库开展动态监督，对资产配置超标准、处置不及时、闲置率高等问题实时预警，实现监督从“事后检查”向“全程监控”转变。二是深化“跟踪问效”机制。对政府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审议意见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通过专题询问、质询、特定问题调查等方式，压实政府整改责任。建立“问题整改—效果评估—制度完善”闭环，对反复出现的问题，推动相关部门从制度层面解决，防止问题反弹。三是引入“专业力量”参与。聘请审计、会计、法律等专业人员组成监督顾问组，对国有资产账实核对、价值评估、绩效评价等专业性问题提供支持。探索引入第三方机构开展资产使用效益评估，重点评价教育、医疗等民生领域资产的公共服务效能，让监督更具专业性、权威性。四是强化“公开透明”监督。推动政府定期向社会公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重点公开资产存量、配置处置、收益使用等信息，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人大监督过程及结果适时向社会公开，以公开促规范、以透明强监督。

明责推进促整改 转化固效建新局

监督的目的在于解决问题。盘州市人大常委会将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整改落实，推动政府及相关部门把国有资产管理各项要求落到实处。一是明确整改责任主体。督促政府建立“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部门协同推进的整改机制，针对人大监督发现的问题，明确整改时限、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确保事事有人管、件件有着落。二是强化整改成效评估。制定国有资产整改成效评估标准，从制度完善、管理规范、效益提升等方面量化评估整改效果。对整改不力、敷衍塞责的部门，依法启动质询等监督程序，严肃追责问责。三是推动成果转化运用。将国有资产监督与预算审查监督、审计整改监督贯通起来，把资产盘活收益、处置规范等情况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督促部门强化资产管理意识。总结推广资产管理先进经验，推动形成“管理规范、配置科学、使用高效、监督有力”的国有资产治理新格局，以有力监督推动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高效使用，为盘州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以“穿透式”监督 全面防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 张振宇 孙 炜（黑龙江）

近年来，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人大常委会强化全局意识、系统思维，统筹谋划、协同推进，把准职能定位，建立健全政府债务管理监督机制，持续深化政府债务审查监督创新实践，“全过程”有效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推动管理监督工作不断深入。

“日常+审议”共同发力，由程序性监督向实质性监督转变

发展所系、监督所向，看紧“国家账本”账目，是宪法法律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重要职能。一是强化日常监督。按照《牡丹江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审查监督工作联系报告制度》规定，市政府及其财政等部门定期向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报送政府债务计划、收支报表，上级制度规定、重要会议精神等重要事项，确保人大及时了解政府债务管理动态情况。同时，充分利用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全面跟踪掌握政府债务余额限额变动、债券资金支出进度等指标数据，有针对性地开展分析研判，切实提升了监督的精准性和时效性。二是强化审查监督。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在审查批准年度预算决算、监督预算执行和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等工作时，将政府债务作为重要内容进行审查监督，并提出审查意见，持续推动政府及财政部门改进完善预算决算编报和制度建设。三是强化整改监督。针对人大预算工委日常监督提出的问题和建议，区分不同情形，政府相关部门在规定的限期内进行整改和落实；对常委会提出的审议意见，要求政府3个月内将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报告人大常委会。通过明确时限、分类督办、动态反馈等举措，构建起全链条闭环监督机制，推动政府债务管理监督工作向纵深推进。

“询问+测评”创新赋能，由柔性监督向刚性监督转变

在运用调研、视察等监督方式的同时，开展专题询问、满意度测评，持续增强监督刚性约束。一是以询促改。为落实整改责任，提升整改质效，推动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2024年全市首次开展审计查出问题整改专题询问，针对部分债券项目前期谋划不充分导致项目无法开工或进展缓慢、债券资金拨付进度较慢、使用效益不高等问题进行了询问，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审计局等部门到会答询，并作出下一步整改承诺，有力推进了政府债务难题有序化解。二是以评问效。连续多年对审计查出的涉及金额较大、整改较难的政府债务问题开展满意度测评，现场计票，现场公布结果，要求被测评单位主要负责人到会听取意见并回答询问，以此传导压力，压实责任，推进问题有效整改，2024年满意率同比提高15%，政府债务审计问题整改质量得到有效提升。三是以督促治。为落实新修改的监督法中关于进一步丰富财政经济监督的要求，拧紧闭环工作链，明确监督方式、监督重点、监督程序、监督要求，实现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地方政府债务。聚焦做好“后半篇文章”，将满意度测评结果以报告形式上报市委并转发市政府，推动促进整改工作再细化、再落实，对标对表、分类施策，加大整改督办力度，确保整改难题有序化解。

“代表+联络员”发挥作用，由一般性监督向汇集民意监督转变

如何科学、规范地做好政府债务管理监督，确保债务规模适度、结构合理、使用高效，防范化解系统性风险，是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中不可回避的重要命题。牡丹江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将全过程人民民主贯穿政府债务审查监督始终：人代会前，向人大代表发放《关于征集预算编制和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意见建议的函》，广泛征集代表意见；人代会期间，设立预算草案查询服务处，通过线上线下双渠道，为代表提供预算草案及报告查询服务，充分保障代表对政府债务使用的知情权。选聘12名具备专业背景和丰富经验的市人大代表担任预算审查监督联络员，组织其深度参与政府债务管理调研、视察、专题询问及审查审议等工作，多维度汇聚代表与群众智慧，有力推动政府债务审查监督提质增效。

多维发力 提升人大监督工作质效

■ 胡 勇（湖北）

近年来，湖北省郧西县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不断提升监督工作质效，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郧西篇章展现人大担当、作出人大贡献。

创新监督机制 提高审议监督质量

审议质量是人大常委会会议的生命所在。郧西县人大常委会坚持把提高会议审议质量作为增强监督质效的有效渠道，不断创新完善监督机制。一是建立“会前学法”机制。年初制定《常委会会议学法培训方案》，在每次常委会会议前组织专题培训，邀请法律专家解读相关法律法规、业务部门负责人讲解政策文件、典型案件承办人剖析实务案例。今年围绕备案审查、生态环保、经济运行等议题开展专题培训8次，确保审议发言“有法可依、有据可查、有点可抓”。二是完善“三问三答”询问机制。 在听取“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后，安排集中询问环节，应询单位负责人即时应答。实行常规工作随机问，简单问题当场答；焦点问题精准问，疑难问题专项答；模糊事项跟进问，复杂问题限期答，确保每个问题有回应、每项承诺有时限、每件办理有结果。例如，在审议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报告时，常委会委员围绕“城区学校大班额”“农村教师流失”等问题开展多轮询问，推动教育部门5个月内新建2所学校，新增学位2400个，群众满意度显著提升。三是完善中心发言机制。坚持分组审议和集中审议相结合，明确相关领域委员作引导性发言，起到抛砖引玉、相互启发的作用；安排两名中心发言人聚焦议题精心准备发言，说到关键处，讲到点子上，提出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建议；由常委会分管副主任综合委员意见，补充细化形成框架性审议意见。通过集中民智、集思广益，使常委会的决策更加科学民主。

精选监督内容 突出深度监督效力

精准选题是增强人大监督实效的重要前提。郧西县人大常委会坚持“少而精、精而准、准而深”的原则，围绕“法律规定做、党委要求做、群众希望做、人大能够做”的方向，优化精减议题，做实深度监督。一是围绕“法律规定做”开展监督。听取审议财政预算、预算执行、决算和审计工作报告，增强财经监督的针对性和精准度。听取审议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督促稳妥化解债务风险。听取审议全县环境质量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切实扛牢“一泓清水永续北上”的政治责任。二是围绕“党委要求做”开展监督。围绕县委“全力服务支点、建设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先行区”目标定位，在助力打好“六场硬仗”中提高人大站位、展现人大作为。围绕全县工业经济、林下经济暨农业主导产业发展开展专题调研，将人大代表联络站建在产业链上，将人大代表履职聚焦在产业倍增上，推动大小企业聚链成群、主导产业集群成势。三是围绕“群众希望做”开展监督。紧贴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全力擦亮人大监督的民生底色。专题调研品质县城建设、数智化病理服务体系建设等工作，督促出台《郧西县物业服务和管理办法》，推动保障和改善民生，托起群众“稳稳的幸福”。四是围绕“人大能够做”开展监督。以助推法治郧西建设为重点，不断将人大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跟踪监督《县人大常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诉源治理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的决议》贯彻落实情况，督促公检法司等部门更好发挥职能作用，不断健全多方参与、多元解纷机制，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破除监督瓶颈 强化跟踪问效力度

抓好审议意见的办理落实是提高监督实效的重要保障。郧西县人大常委会聚焦审议意见落实强化跟踪监督，推动整改从“办结”到“办好”、成效从“同意”到“满意”。一是中期督查促落实。在审议意见交办3个月后开展专项督查：查责任落实，看整改方案是否可行；查整改进度，看承诺事项是否兑现；查整改成效，看交办问题是否解决。对进展缓慢事项发出督办函，对重点难点问题提请主任会议研究。2024年以来，共开展中期督查27次，发出督办函4份，推动85%的审议意见在中期督查阶段取得实质性进展。二是审核报告促整改。在审议意见交办6个月后对整改报告的办理成效和质量进行审核，要求承办单位对照审议意见逐条报告落实情况，相关专工委实地核查整改工作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并提出初审意见。2024年审议的28项整改报告中，2项因整改不到位被要求重新办理直至问题全部解决，12项整改工作获得肯定，整改质效显著提升。三是票决评估促满意。整改期满后对整改报告再次进行满意度票决，对获得50%以上赞成票的予以通过；对未通过事项限期整改，重新报告并接受二次测评；对仍不合格事项升级力度，列入年度重点监督议题持续跟踪，视情况启动专题询问。例如，2024年环境质量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首次测评未获通过，督促责任部门实施了12项整治工程，年底再次报告测评满票通过，真正形成“问题不解决、整改不停止”的监督闭环。

（作者系湖北省郧西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从程序性向实效性转变 推动人大财经监督工作走深走实

■ 徐 凯（江苏）

近年来，江苏省邳州市人大常委会认真履行人大财经监督职责，紧紧围绕邳州市委中心工作，创新财经监督模式，推动监督工作从程序性向实效性转变，提高了人大监督效能，助力保障地方财政平稳运行和人民生活水平稳步提升。

聚焦高质量 加强经济运行监督

每年年初制定年度计划安排时，重点关注计划安排的指导思想和各项指标是否符合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及邳州经济发展的实际，对完成目标任务的各项工作措施、重大项目安排等进行重点监督。在监督计划执行中，邳州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组织部分委员、代表深入乡镇（街道）、企业进行调查研究，组织召开政府职能部门经济运行分析会，听取部门的分析汇报，在全面掌握基础数据和基本情况的基础上，认真分析计划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找出解决问题的对策，促进计划目标任务的实现。深入开展“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中期情况调研，准确把握经济运行态势和规律，推动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聚焦经济运行中的堵点难点问题，采取扎实有效措施，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定期调度“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并听取相关进度工作报告，引导人大代表全程参与，确保监督成果转化为推动规划编制优化的实际成效。

盯紧“钱袋子” 加强财政预决算监督

邳州市人大常委会在每年度财政预算编制期间提前介入，重点围绕民生支出和“三保”资金安排，不断加大对财政预算的初审力度，督促财政部门科学编制预算，有效推动预算工作向公正、透明、科学、规范的方向发展。在财政决算的审查中，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审计成果的运用，充分发挥审计作用，对审计中发现的重大问题，督促市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加大整改力度，对带有共性的问题，从体制、机制、制度等源头上采取措施，加强风险防范。每年听取和审议同级审计工作报告，并对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工作开展跟踪监督，年底听取市政府关于上年度审计发现问题逐个详细整改情况的报告，以高质量审计整改成效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突出规范管理 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监督

市委出台《中共邳州市委关于建立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明确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年度报告采取综合报告与专项报告相结合的方式，综合报告反映全市各类国有资产基本情况，专项报告分别反映企业国有资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国有自然资源等国有资产管理情况。邳州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每年综合运用开展专题调研、听取审议专项报告等多种方式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监督，监督合力不断增强。2021年，专题调研市属国有企业管理情况；2022年，听取并审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报告，开展“僵尸企业”、闲置用地、低效厂房处置工作情况的专题调研；2023年，听取并审议全市自然资源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2024年，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执法检查，听取并审议全市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2025年，听取并审议全市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开展全市闲置学校情况调研。每次听取专项报告和综合报告前，市人大常委会成立调研组，深入各部门、企业、资产现场等地开展实地调研，与相关负责人、管理人员、群众代表进行座谈交流，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会后，督促有关部门采取有力措施，不断强化部门和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意识，督促国有资产科学保护、合理利用，进一步完善机制体制，提升国有资产管理水平。

深化“放管服” 加强优化营商环境监督

邳州市人大常委会始终把优化营商环境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2022年，开展《江苏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执法检查和专题询问，2023年、2024年探索垂直管理单位监督，专项评议供电、供水、供气工作。今年以来，邳州市人大常委会印发《邳州市人大常委会经济运行和营商环境观察点建设方案》，在全市乡镇（街道）设立经济运行和营商环境观察点，充分发挥四级人大代表作用，引导代表当好“观察员、联络员、监督员、服务员”，发挥问题征集、分类交办、跟进督促、协调帮助作用，形成工作闭环，助力营商环境蝶变，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Z 主任笔谈 HURENBITAN

做好重点督办议案办理的实践与思考

■ 赵 棠 陶海燕 冯 威（浙江）

浙江省温岭市人大常委会深耕基层民主法治沃土，本届以来，聚焦“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核心议题，连续四年将相关代表议案确定为重点督办议案，以专题询问为核心构建多维度、递进式监督链条，切实做好重点督办议案办理工作，推动民营经济发展取得显著成效。

主要做法

温岭市人大常委会以“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为核心，构建“议案生成—确立—督办—询问—评估”完整工作体系，将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贯穿各环节，形成具有地方特色的议案督办模式。

实现民意与决策双向奔赴，筑牢议案生成基础。坚持“党委领导、民意导向”，建立“党委决策—群众提议—代表汇智—大会表决”的议案生成机制。2025年，围绕市委部署，组织人大代表开展专题调研，通过“代表联络站定点接访+企业园区流动走访+线上平台征集”三维渠道收集民意。例如，针对中介服务乱象，人大代表深入32家中介机构调研，梳理12类突出问题，形成调研报告，为议案提出提供支撑。

聚焦重大事项与法定程序统一，规范议案确立流程。严格遵循《温岭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处理办法》，从“议题集中度、政策符合度、民生关联度”审查议案。2025年，温岭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期间，29件代表议案经大会秘书处整合形成综合性议案，并研究确定11件议案为重点督办议案，实现“重大事项决定”与“议案决议”同源共进。

强化人大主导与部门协同联动，提升议案督办实效。人代会后，组建重点督办议案专题调研小组，组织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委、企业代表、行业专家开展“沉浸式”调研督办。2023年，动员1500余名人大代表开展主题活动，通过问卷调查掌握市场主体诉求，推动“人大督、部门办、企业评”协同格局落地；2025年，围绕17个核心问题深入部门与企业，形成含25个具体问题在内的专题询问清单。

推动刚性监督与民主参与融合，创新专题询问机制。自2010年以来，温岭市人大常委会将专题询问作为开展监督、改进工作、推动发展的重要途径，以每年两场左右的频率开展，并于2014年起每年选择一场专题询问开展网络直播，形成“常态化、公开化、实效化”机制（监督常态化：专题询问意见函告市政府后，建立整改台账，分解任务至各代表小组进行“一对一”监督；流程实效化：构建“询问—答复—追问—表态—函告—反馈—测评—跟踪”全链条流程，会后以书面函要求限期落实，定期跟踪整改进度，避免“一问了之”；参与公开化：采用“主会场+基层单元分会场+网络直播”模式），并且建立“全程跟踪+复查评估+闭环管理”机制，监督成效持续显现。

成效价值

推动治理模式从“单一管理”向“多元共治”转型。助力构建“政策制定—执行监督—效果反馈”治理闭环。针对“项目审批周期长”问题，推动建立“一站式”服务中心，审批环节从12个压缩至7个，时限缩短40%，2023年推动112个重点项目提前落地。在“企业合规建设”领域，出台17条激励措施，助力培育相关商会与企业，形成共治格局。

促进民主实践从“形式参与”向“实质民主”跨越。专题询问“开放式”互动打通民意转化“最后一公里”。2023年专题询问会现场，网民建议推动修订《人才公寓管理办法》，降低入住门槛并整修公寓；2024年专题询问会现场，网民建议推动政府申请高速通行费减免政策。2023年民生类议案占比升至38%，群众对人大工作满意度达92.3%。

实现制度创新从“地方实践”向“模式指引”突破。形成“党委决策、群众参与、代表提议、人大决定、政府执行”制度体系，并在乡镇推行。多年来，温岭市各乡镇人大确立105个重点督办议案，形成“市级统筹战略、镇级聚焦民生”分层治理模式。市级层面的“全生命周期闭环”机制、“三维民意收集”“四督联动”等做法被多地人大借鉴，为基层人大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样本。

总结思考

必须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温岭市人大常委会始终将重点督办议案办理工作置于市委领导下，主动汇报关键环节，争取支持，形成良好工作格局。同时，严格遵循宪法法律，完善10余项配套制度，确保各环节于法有据。实践证明，把握“三统一”原则，才能确保工作方向正确，将党的主张、人民意愿转化为治理实践。

必须始终坚持问题导向、效果导向，破解实践难题。当前存在议案质量不均衡、监督刚性待强化、公众参与有局限、乡镇能力有短板等问题。需从四方面发力，一是构建“精准化”调研体系，提升议案质量；二是健全“闭环式”监督链条，引入第三方评估；三是打造“多元化”参与格局，组建专题顾问团；四是强化“标准化”建设保障，设立“营商环境观测点”。

必须始终坚持守正创新，提升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效能。温岭市人大常委会运用数字技术拓宽群众参与渠道、跟踪监督议案办理情况。未来将进一步以数字技术赋能民主监督，以制度创新完善流程设计，以能力建设提升履职水平，让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基层治理中发挥更大效能。